

第十章

1-4 節：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、不是本物的真像、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、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

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：以色列人的律法是舊約、將來美事是新約、舊約是新約的影兒、新約是真像。

摩西律法是神給以色列人的、摩西律法是根据天上的樣式作的（出二十五 9、40）。

天上的樣式是本物、摩西律法是天上本物的影兒（西二 16-17）。

天上的約櫃是本物（啟十一 19）、地上的約櫃是影兒。

天上的聖殿是本物（啟十一 19）、地上的帳幕是影兒。

天上的大祭司是本物、地上的大祭司是影兒。

按摩西律法所獻的祭物、只是新約贖罪祭（主耶穌）的影兒、不能叫獻祭的人得到完全。

若不然、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麼、因為禮拜的人、良心既被潔淨、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

良心是人靈裏的功用、有分辨善惡、對錯的感覺功用、當人有罪時就會受良心的譴責、有犯罪感。禮拜的人：原文是“事奉者”。

摩西律法規違背了律法條例、就有了罪的行為、必需獻祭贖罪。如果又犯罪、就必需再獻祭、

不住的犯罪、就不住的獻祭、這就使獻祭永不會結束、獻祭的人常感到自己有罪。

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。

律法規定有罪就必需獻祭、每次獻祭使人想起罪來。

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、斷不能除罪。

以色列人因罪需多次獻上牛羊的血來遮蓋罪、說明牛羊的血斷不能除罪。因此以色列人年復一年的獻牛羊的祭、絕不能使獻祭的人得以完全（無罪的完全）、否則獻祭的事豈不停止了嗎。

因為禮拜（原文是事奉）的人獻祭後良心被血洗淨、就不再有定罪感。但是因為牛羊的血不能除罪、罪惡感就仍存在。

因此獻祭只是提醒以色列人想起罪。

5-7 節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、就說、『神阿、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、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、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、那時我說、神阿、我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、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』

這是引用詩篇四十篇 6-8 節的話。

“又拿起餅來祝謝了、就擘開遞給他們、說、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”（路二十二 19）。

這些聖經上的話表明、按照摩西律法所獻的牛羊祭和禮物、將被主耶穌的身體取代。

8-9 節： 以上說、祭物和禮物、燔祭和贖罪祭、是你不願意的、也是你不喜歡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）。

後又說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、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、為要立定在後的。

主耶穌照神的旨意、在十字架上、獻上自己的身體為贖罪祭、神就不再需要獻牛羊為祭了。

這是主耶穌除去在先的舊約的牛羊祭、開始立定了在後的新約。

10-11 節： 我們憑這旨意、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、就得以成聖。

神的旨意是藉主耶穌成為贖罪祭、使所有接受并相信主耶穌的人、在基督裏都成為聖潔、因此、聖經稱基督徒為聖徒（林前一 2、六 11）。

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、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、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

12-13 節：

以色列人的祭司獻的祭物只是遮蓋罪、不能除去罪。主耶穌的血能洗淨并除去罪（約壹一 9、三 5）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、就在 神的右邊坐下了。基督只需要獻一次贖罪祭、就完成了永遠的救贖、祂的救贖工作完成了（約十九 30）、就在神的右邊坐下安息了。

從此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。

“再後末期到了、那時、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都毀滅了、就把國交與父神。因為基督必要作王、等神把一切仇敵、都放在祂的腳下”（林前十五 24-25）。

14-18 節：

因為他一次獻祭、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得以成聖的人是指基督徒：基督徒是在基督裏成聖、稱為聖徒（林前一 2）。

永遠完全：這是指基督徒（已成聖者）與主耶穌一次獻祭有關的完全。就是神看基督徒在基督裏是完全的、神已經使基督成為基督徒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（林前一 30）。

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，因為他既已說過『主說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，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、又要放在他們的裏的裏面』。

這是引用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33 節的話。新約的律法是寫在基督徒的心上、舊約的律法是寫在石板上（外面）。

以後就說、『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、和他們的過犯。』

這是引用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34 節的話。新約的赦罪是除去罪和洗淨罪。

這些罪過既已赦免、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基督的血既已將基督徒的罪洗淨和除去、就不需要再為罪獻祭了。

19-24 節：

弟兄們、我們既因耶穌的血、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、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、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。

至聖所是神所在的地方、以色列人和祭司是不能進入至聖所、祭司只能進入聖所。

大祭司每年只有一次帶血進入至聖所

至聖所與聖所之間有幔子相隔、人不能隨意進入至聖所到神前。到神前必需帶著血。

主耶穌釘十字架流血、為人作了贖價。當祂釘死在十字架上時、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（太二十七 50-51）、從此至聖所與聖所就相通了、被救贖的人就可以直接進到神面前、新約恩典時代就開始了。

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 神的家。

主耶穌是新約的大祭司、所有的基督徒都是神的兒子（加三 26）、神是他們的父、這家就是神的教會（提前三 15）。主耶穌是教會的頭、因此主耶穌在家之上。治理原文意“在上面”的。

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、身體用清水洗淨了、就當存著誠心、和充足的信心、來到 神面前。

主耶穌的血已經洗淨了基督徒的良心（來九 14）。“天良”原文是“良心”。

身體用清水洗淨了：清水是屬靈的水、基督徒的身體是在聖靈裏洗淨的。

“並藉我們神的靈、已經洗淨、成聖稱義了”（林前六 11）。

誠心：就是誠實的心。

充足的信心：原文意是“完全的信”。

在誠實的心和完全的信裏來到神前。

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、不至搖動、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。

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：指望原文意是“期望”。

“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（期望）和膽量、堅持到底、就是祂的家了”（來三 6）。

“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、堅持到底、就在基督裏有分了”（來三 14）。

“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、就是神的兒子耶穌、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”（來四